附件

全国民政先进集体、劳动模范

和先进工作者推荐对象简要事迹

一、全国民政系统先进集体拟推荐对象简要事迹

**（一）延吉市民政局。**为延边政治安定、边疆巩固、民族团结、社会和谐做出了突出贡献。连续16次提高城乡低保标准，由最初的每人每月100元和每人每年800元，分别提高至660元和5280元，城乡低保标准始终位居全省第一方阵。落实社工岗“三岗18级”薪酬保障机制和“五险一金”待遇；成立“延吉市社区工作者培训实践中心”，加强与延边大学开展校地合作，实现社区工作者培训提升制度化。实现镇街社工站100%全覆盖，“一社一品”即一个社工站一个社工服务品牌初步形成，协助52个村居社区，开展社会工作并累计服务群众6000余人次。全市建成76个嵌入式社区日间照料室和39个农村养老大院。近年投入4300余万元用于升级改造，新建6家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3家社区老年食堂。依托全市17家暖心驿站等中心网点，组建志愿服务队伍，为特殊困难老年人提供免费送餐、送药、情感慰藉等志愿服务2000余次。未成年人保护方面推行“社工+儿童主任”精准关爱服务模式，选优配强全市城乡10名镇（街）儿童督导员和141名村（居）儿童主任，提供全方位服务。开展24小时街面巡查，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得到全面救助保障。大力推进省级婚俗改革试点，提供优质婚姻登记服务，引入专业机构驻婚姻登记处开展婚姻家庭辅导，婚俗新风宣传深入人心。率先在全省开通96444短号殡葬服务热线，新建“一站式”综合服务大厅，开发“互联网+殡葬”服务平台，切实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先后荣获“全国农村社区治理实验区”“全国民政系统先进集体”等国家、省、州级荣誉50余个，连续8年被省民政厅确定为“全省民政工作目标责任制综合评估成绩优秀单位”。

**（二）梅河口市民政局。**坚持以民为本，促进民政事业创新发展。2020年在全省首先建立市民食堂，《“市民食堂”让老年人就餐有保障》被评为全省“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优秀案例，市民食堂相关报道多次登上央视媒体，并在全省推广。开展公办养老机构整合工作，积极破解了公办养老机构服务质量不高、资源利用率不高的问题。梅河口市在全省民政系统率先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解决了养老机构安全生产技防工作受专业性制约的短板。养老服务的经验做法得到时任省长韩俊充分肯定。积极主动作为健全机制，梅河口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居于全国领先位置。自2021年以来，梅河口市城乡低保标准和特困供养标准始终居于全省前列。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全部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达到全覆盖，政策落实成效在全省居于前列。2021年，中国儿童福利和收养中心组织召开的儿童主任服务体系能力建设项目试点座谈会，推广了梅河口市儿童主任体系建设做法。积极深化殡葬改革，持续推进实施殡葬惠民措施。殡葬用品价格平均降幅达到40%以上，取消殡葬服务收费6项，减轻了群众治丧的经济负担。2019年，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民政部授予“全国民政系统先进集体”称号。2019年至2023年，连续4年被评为全省民政工作目标责任制综合评估成绩优秀单位。

**（三）长春市南关区社会救助中心。**该中心坚持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为目标，把提升社会救助效能放在突出位置。优化政策供给，财政投入320万元，建立精准救助制度，实施传统节日补贴、惠民补贴等特色惠民政策。以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为核心，逐步构建“物质+服务”双驱动机制，推动实现“供给+效能”双提升。在全省率先实施街乡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对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做到最快速响应；创建绿色救助通道，推行“不见面、指尖办、延时办”，特殊急难情况“一事一议”，确保凡困必帮、有难必救。主动发现“抢占”救助先机，借助“三长”联动机制，在村（社区）建立困难群众定期日常探访制度，1.2万余名网格长、楼栋长、单元长密切联系困难群众，开展问需宣策、问题转介、问效跟踪等服务，推动社会救助管理关口前移，做到发现早、介入快、救助及时。突出发挥街乡“社工站”作用，建立“社区发现救助需求、街乡整合救助资源、社区社会组织实施救助项目、社工提供专业救助服务”的工作机制，助力“前端”排查发现，主攻“中端”纾困解难，拓展“后端”综合服务，救助服务覆盖面、领域、层级实现全方位提升。连续6年累计投入1000万元，带动更多的社会组织、社工力量、爱心企业参与到“弱有众服”中来，全力提升困难群体生活品质，服务10余万人次。2022年，长春市南关区社会救助事业中心获评全国社会救助工作先进单位。

**（四）辽源市殡葬管理所。**始建于1965年，近年来，积极推进辽源地区殡葬事业改革，推行“树葬”“海葬”节地生态安葬。公益树葬纪念园采取不留坟头，骨灰自然降解，建设统一纪念碑，定期采取集中安葬、免费安葬的方式，以树代墓、以树代碑，共进行了35届集体安葬仪式，安葬逝者1218位。抗疫期间，采取延时服务、增加服务班次、加强安全管理等有效措施，工作在一线、吃住在一线、在一线解决问题，用实际行动诠释了迎难而上的精神，保证了来办理业务丧属的行程安全，共火化逝者12000多名，出色地完成了疫情期间的殡葬任务。

**（五）四平市慈善事业发展服务中心。**积极开拓慈善事业网络募捐渠道，创新慈善捐赠项目，充分发挥慈善在第三次分配中的重要作用，推动了四平地区慈善事业步入高质量发展快车道。拓宽渠道，广泛募集慈善资金。从2020年起，每年组织开展“99公益日”网络募捐活动，共动员25万人次参与网上捐赠，累计筹集善款1134万元，募捐金额连续4年位居全省第一，实现了资金募集方式从线下到线上的重大转变。打造品牌，不断创新慈善项目。5年来，积极开展助医、助困、助学、助老等慈善活动。累计使用善款1068万元，对因病、因灾等造成的困难群众进行救助。每年元旦春节期间组织开展“情暖万家”活动，累计救助困难家庭17500户。实施大病患者救助项目，救助困难家庭重病患者300多人次。开展“圆梦大学”活动，对城乡低保家庭和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被大学录取的考生给予3000元救助，帮助198名学生圆了大学梦。实施“爱心午餐”项目，联合区级教育部门对困难家庭中小学生进行救助，3年来累计投入资金131.5万元，救助1696人次。实施了“温馨关爱夕阳红”项目，委托社会组织面向困难家庭失独失能老人开展生活照料、卫生清洁、康复护理、代办代购、心理慰藉和节日走访慰问等关爱活动，累计投入资金147万元，有700多人受益。实施了“点亮童心 相伴成长”项目，委托社会组织对困境儿童进行帮扶等关爱活动，累计投入资金75万元，有902名儿童受益。2020年和2021年，被吉林省慈善总会评为全省“99公益日”活动组织工作突出单位；“温馨关爱夕阳红”慈善服务项目被四平市文明办、市志愿服务联合会评为2022年度市级优秀志愿服务项目；“温馨关爱夕阳红”慈善服务项目被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吉林省民政厅授予“吉林慈善奖”；2023年，“点亮童心 相伴成长”项目被四平市文明办、四平市志愿服务联合会评为2023年度市级优秀志愿服务项目。

二、全国民政系统劳动模范拟推荐对象简要事迹

**（一）前郭县社会救助中心唐艳杰。**唐艳杰，女，1973年11出生，中共党员，前郭县社会救助中心工作人员，馆员中级（八级），2006年以来一直从事社会救助工作。该同志始终践行“以民为本、为民解困”的民政工作宗旨，兢兢业业、恪尽职守，一心扑在社会救助工作上。坚持吃透“两头”，一头是群众实际，经常深入到村、社区，倾听群众最真切的呼声，了解群众最真实的诉求，及时掌握第一手情况；另一头是国家政策，花费大量时间反复研究参透精神，确保民生工作惠及到所有困难群众。特别是在打赢脱贫攻坚战中，坚决扛起社会救助兜底保障的政治责任，做到因户施策、因人施策，对全县22个乡镇、234个建制村所有建档立卡户进行排查。她带头深入各村农户家中查看情况、核实收入，确保不漏一户、不落一人。在抗疫期间，积极协调相关部门，为困难群众开通绿色通道，及时完善社会救助工作应急预案，简化社会救助审批程序，并积极组织各乡镇排查因疫情导致基本生活出现困难的群众，为1018户、1732人发放基本生活物资价值47万元，为307户、322人发放临时救助资金89.7万元。曾获“全国社会救助工作先进个人”“吉林省民政系统先进个人”称号，连续五年被前郭县评为事业单位“先进工作者”。

**（二）东辽县安石镇社会福利服务中心孔凡坤。**孔凡坤，男，196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东辽县安石镇社会福利服务中心主任。自2011年任东辽县安石镇社会福利服务中心负责人以来，兢兢业业、勤勤恳恳、扎扎实实工作在基层养老服务工作一线。在平凡的岗位做出了不平凡的业绩。为了让老人温暖过冬，他亲自带领工作人员，将中心三栋老人居住的平房，前后全部扣上塑料大棚保温防风，又在屋顶上铺满珍珠岩。为了能让老人吃得又好又实惠，他带领工作人员在中心搞种植、养殖，常年饲养猪、牛、鸡，鸭、鹅，每年种植、养殖可创收10万元左右。为了让老人有温馨的生活氛围，平日里一有时间，就与老人们聊聊天，拉拉家常，劝阻他们戒烟，戒酒。引导老人养鱼、养鸟、种植花草提高他们热爱生活的乐趣，成立棋牌室、安装健身器材等丰富老人晚年生活。还为互生爱慕的老人牵线搭桥当红娘，先后撮合7对老人喜结良缘。为了让老人感到亲情般关怀，他定期给老人洗澡，因为中心男性老人居多，洗澡时他都会亲自陪在身边防止老人滑倒，并为老人搓背。每发现老人有身体不适，都会及时送去医院检查救治。每当有老人病逝，孔凡坤都会亲自为老人买来孝衣，穿戴整齐，送到殡仪馆火化，让每位老人不留遗憾。曾获“全国养老服务先进个人”“全国敬老爱老助老模范人物”“吉林敬老好儿女”“最美养老院长”“辽源好人”等称号。

**（三）长春市第一福利院刘凤梅。**刘凤梅，女，1982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长春市第一福利院医疗照护管理办公室负责人，自2015年以来，长期扎根社会福利院一线岗位。热爱工作岗位，把全部精力和心血贡献给社会福利最前沿和第一线。在全省率先示范实施健康管理，建立健康档案，密切关注健康动态，运用以老人为中心的“整体照护”养老服务模式，为老人提供生命全周期的全方位亲情化养老服务。精通本职业务。2017年、2019年分别荣获全国民政行业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三等奖”。受邀参加对全市174家养老机构服务管理质量进行等级评定，指导养老机构建立标准化服务与管理体系，制定养老服务标准234项，为全面提升长春市养老服务质量提供了制度保障。积极创新培训思路。改进技能培训方法，创立“新时代、高技能、成才教育”护理技能培训模式。注重养老护理标准化成果转化，将失能照护服务标准和失智照护服务标准与机构有效融合，把生活照料和医护关怀融为一体，提升老人生命质量。近5年来，承接了1375家养老机构开展培训工作，累计培训7394人次，学员持证率达到100%。勇于攻克难关。承担国家级养老服务标准化试点项目建设1项，省级养老服务标准项目建设3项，市级养老服务标准项目建设2项。其中《养老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管理规范》《养老机构安宁疗护服务规范》被登记为吉林省科技成果，实现了全省养老服务领域科技成果“零”突破。发明的《感染科用新型温度计消毒盒》《卧床老人护理用支撑装置》被评为国家实用新型专利，在国家级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7篇。多次担任全省职业院校养老护理职业技能竞赛裁判长，负责组织吉林省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并担任裁判员和全国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吉林省代表队总教练。2020年被评为全国长照行业千名抗疫卫士称号；2021年4月个人记功一次。2022年担任全国高职院校健康照护赛项首席裁判，2022年被授予吉林省技术能手和长春市第八批有突出贡献专家称号。

三、全国民政系统先进工作者推荐对象简要事迹

**（一）吉林省假肢康复中心主任刘坤**。刘坤，男，1973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在民政系统工作21年，先后从事救灾救助、脱贫攻坚等工作，现任吉林省假肢康复中心主任。始终秉承“为民、务实、创新、担当”的工作理念，认真履职尽责。扶贫路上的奉献者。2016年全省脱贫攻坚战役打响后，他被省民政厅派驻靖宇县花园口镇仁义村，先后担任扶贫工作队副队长、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队长。他深入一线，俯下身子，踏实工作，彻底改变了包保贫困村贫穷落后的现实状况，赢得了仁义村百姓的赞誉。他在仁义村的5年时间里，该村53户98名贫困户率先在全省实现了脱贫目标，贫困村也退出了序列。该同志也因工作突出，多次被评为优秀第一书记和标兵驻村第一书记，脱贫攻坚先锋-靖宇好人和白山好人。抗疫路上的先锋者。在抗疫期间，他坚决落实抗疫政策，不分昼夜始终坚守在疫情防控第一线，两个月吃住都在单位，点对点进行指导，并积极筹措试剂盒、口罩、防护服、免洗消毒凝胶等防疫物资，为中心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实保障。因工作突出，被省民政厅评为先进个人，被省委宣传部评为“2022年吉林好人•战疫先锋”“吉林省优秀志愿者”。辅具事业的实干者。组织省假肢康复中心年均服务伤残军人1100多人次，门诊接待社会伤残患者1200多人次，救助贫困残疾人420人，制作假肢、矫形器及配发助行、助听、助视等康复辅具3100多件。组织实施“福康工程”“助浴项目”“爱心助行”“明天计划”“足脊筛查与矫治”等各类公益项目，辐射全省69个县市区，为全省贫困残疾人免费发放康复辅具、验配助听器、装配假肢矫形器、提供医疗体检等服务，不断强化社会责任和公益属性。养老产业的创新者。始终坚持“健康养老为根本、文化养老为核心、幸福养老为目标”的服务宗旨。推出服务标准化、流程规范化、管理人员系统化、护理人员专业化的全新发展模式。省假肢康复中心举办的公建民营颐乐中心先后通过了省级、国家级养老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验收工作，建立了四大标准体系框架和229项服务标准。在推进医养结合养老服务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失智老人照护研究和舒缓关怀照护服务，先后荣获“全国养老服务先进单位”称号。

**（二）省孤儿职业学校校长张洁。**张洁，男，1969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吉林省孤儿职业学校校长。在全省孤儿养教领域业绩贡献特别突出，彰显了模范引领作用。创新孤儿养教体系。带领团队进行“差点教育”理论研究，创造性提出“办有温度的教育”理念，并将其具化为校内培养与校外共建相结合的创新教育路径。共培养出孤儿硕士研究生13名，博士研究生2名，本科升学率81%，中职学生就业率100%。拓宽教师专业成长路径。高度重视科研兴校，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建设，创新制定“两横三纵五步法”教职工培训体系。“十二五”和“十三五”期间，全校教师共承担各类课题研究100余项，获各类奖项20余种。目前，学校共有全国优秀教师1人，省级优秀教师2人，市级以上骨干教师20人。改善孤儿学生生活及居住环境。作为上千孤儿群体的“大家长”，张洁同志积极争取资金，先后完成学生教学楼、宿舍楼、餐饮中心、艺术中心及卫生所、图书馆等基础设施改造，实现了让孤儿学生吃得好、住得暖、玩得嗨、处处安全。校园绿化覆盖达到47.89%，冬夏均见绿。2017年，中央文明办授予省孤儿职业学校首届“全国文明校园”称号。2020年又蝉联此称号。省孤儿职业学校先后被评为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全国文明单位、全国民政系统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吉林省生命与安全教育“百佳特色创新校”、吉林省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示范基地等荣誉称号。近5年共有来自10余个省（市、区）500余人次到校考察学习。张洁同志曾是吉林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吉林省正高级教师评审专家，吉林省第四批专家型校长、长春师范大学教育学院研究生导师。曾荣获吉林省第五批、第六批教育科研型名校长，长春市骨干校长，吉林省五一劳动奖章。

**（三）吉林市社会救助局局长许家宏。**许家宏，男，1977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吉林省吉林市社会救助事业局局长。自2007年从事民政工作以来，该同志始终牢记“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坚决贯彻落实各级工作部署安排，坚持立足兜底线保基本的定位，深化改革创新，强化数字赋能，全力推进分层分类“智慧救助”体系建设，不断提高困难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和认同感。开创“智慧救助”新格局。全力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与社会救助的深度融合，“一部手机”即可提供救助申请、进度查看、生存认证、资金查询等救助服务，“指尖办”“一网通办”真正做到“数据多跑路，群众不跑腿”，探索形成了分层分类“智慧救助”模式，得到国务院领导充分肯定，做法被全省推广。率先建立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预警和常态化救助帮扶机制。借助数据信息化手段和村（社区）主动发现功能，救助帮扶实效性和精准性全面提升，动态管理“有进有出，进出有序”更为精准，全市已有25.5万名低收入人口纳入动态监测预警范围。2021年6月份，全国“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常态化救助帮扶机制建设培训班”在吉林市成功举办。推动完善社会救助政策措施。探索实施“社会救助扁平化申请模式”、“特殊低保家庭成员送医陪护措施”和“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预警和常态化救助帮扶方案”。创新开展“智慧救助”吉林模式。2019年在全省事业单位脱贫攻坚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吉林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扶贫开发办给予“个人嘉奖”，曾获得“全国社会救助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四）白山市民政局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科科长徐深。**徐深，男，197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白山市民政局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科科长。该同志从事民政工作30多年来，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为全市民政事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儿童工作有亮点。筹备召开了关爱困境儿童和留守儿童联席会议，为难点工作的突破和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制定下发了《白山市孤儿机构养育大排查工作方案》，为此项工作信息化动态管理做出有力保障；开展了关爱困境儿童“圆梦微心愿”“携手成长,情暖蓝天”等一系列主题活动，为百余名困境儿童发放学习用品，点燃生命希望之光芒。政策制定见成效。起草的《关于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实施意见》、《关于制定和实施老年人照顾服务项目的实施意见》等10余个文件，构建了具备白山特点的相互衔接、互为支撑、构架完善的养老服务政策体系。项目建设促保障。先后争取上级资金8000余万元完成了老年养护楼、失能失智养老院、儿童福利院改扩建、白山市新殡仪馆、宝山公墓二期等建设项目和殡仪馆生命祭奠台等民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满足了白山市儿童福利、机构养老和殡葬服务的需求。积极推进白山怡康医养结合养老综合体、白山第二社会福利院项目建设任务，该项目被财政部评为优秀“ppp”项目。曾获得“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吉林省最美志愿者”“吉林好人”“吉林省民政系统先进个人”等称号。